

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 函

地址：337桃園市大園區中華路298號
承辦人：職代約僱人員 吳欣蓓
電話：03-3865711 分機:114
傳真：03-3866322
電子信箱：tyoca900048@tyde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海管字第11000066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0150200I_110000660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里海學堂「觀新藻礁教案（國小）師資培訓班」課程
及報名須知1份，惠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訓，詳如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處已開設里海學堂辦理相關課程及講座，期讓本市市民
更瞭解本市海岸亮點（許厝港濕地、觀新藻礁、草漯沙
丘、新屋石滬及海客文化）及海洋知識，為便於教師將藻
礁知識融入教學，因此開辦旨揭課程，傳授如何使用藻礁
教案及教材，以有趣教學方式讓國小學生認識藻礁，進而
提升保育觀念及啟發在地認同感，朝向海洋環境知識校本
教育願景邁進，後續期盼能進入文本教材內，達到環境教
育永續性之目標。

二、每梯次預計培訓5至10人，辦理日程如下：

（一）第1梯次：110年10月23、24日。

（二）第2梯次：110年10月30、31日。

（三）課程時間皆為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午休1小時，並提供午

教導處 110/09/29 13:00



1100005858

有附件

膳。

三、旨揭課程培訓資格為國小教師，各校參訓人數納入本局

「111年度桃園市國中小學環境教育獎勵計畫」成績計算，請貴校於各梯次課程開始10日前至里海學堂(<https://www.satoumicollege.com.tw/>)完成線上報名。為利於課程開始前加保旅遊平安險，請參訓人員報名時務必填寫真實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日期。

四、本課程免費參加，全程參訓者核予12小時環境教育學習時數，並提供藻礁教案及教材讓參訓教師帶回校園教學使用。

五、里海學堂亦針對本市高中以下學校教職員開辦海岸通識教育研習班，包含桃園海岸四大亮點室內課程及野外考察，敬請鼓勵貴校教職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細開班資訊請至前開里海學堂網站瀏覽。

正本：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